

旅途愉快保險批註

儘管本保單另有規定，現特此聲明及同意，除既有保障外，本公司將提供以下的伸延保障，並立即生效。

1. 旅遊警示系統擴展保障

若澳門政府根據澳門特別行政區旅遊警示系統宣佈或發出旅遊警示，建議澳門旅客要避免前赴非必要或不應前赴在被保險人原定旅程中的城市、地點或國家，而有關引致發出旅遊警示的事件令被保險人不能開始或繼續已計劃的旅程，本公司將提供以下保障：

A. 取消旅程

若被保險人出發前因計劃前往之目的地發出「警示級別2」或「警示級別3」而決定取消受保旅程，本公司將根據以下限額賠償被保險人無法由其他途徑取回其已繳付但不可退還之訂金、預訂或應付旅費之損失：

i) 警示級別2 - 賠償金額為實際損失之50%並以本保單第9項「損失訂金或取消旅程」之最高賠償金額為限。

ii) 警示級別3 - 賠償金額為實際損失之100%並以本保單第9項「損失訂金或取消旅程」之最高賠償金額為限。

惟須按下述條款規定：

a) 保單/保險證明書必須於旅遊目的地(旅程發票所示之目的地)被發出「警示級別2」或「警示級別3」至少二十四小時前簽發；及

b) 旅遊安排之取消須於「警示級別2」或「警示級別3」生效期間提出及不得早於「保險期」開始前七天。

B. 縮短旅程

若被保險人身處於或根據行程安排前往的目的地被發出「警示級別2」或「警示級別3」而決定縮短受保旅程並返回澳門，本公司將根據以下限額以一整日計按比例賠償被保險人已支付但不可退還的原計劃行程預訂旅程發票上的費用損失：

i) 警示級別2 - 賠償金額為實際損失之50%並以本保單第10項「縮短行程」之最高賠償金額為限。

ii) 警示級別3 - 賠償金額為實際損失之100%並以本保單第10項「縮短行程」之最高賠償金額為限。

惟須按下述條款規定：

被保險人必須在旅遊目的地被發出「警示級別2」或「警示級別3」前開始旅程。

2. 傳染病擴展保障

「傳染病」指任何被世界衛生組織宣佈由人傳人感染及已在有關當地人口中廣泛傳播的傳染病。

A. 延長保期

倘被保險人在受保旅途中被當地政府機關因被懷疑感染傳染病而遭強制性隔離，本公司將自動伸延原有保險期至隔離期屆滿後7天或被保險人返回澳門後保險便終止，以較先發生者為準。

B. 全數退回保費

在投保後，如世界衛生組織宣佈旅遊目的地為疫埠，客戶因此而取消旅程，本公司會應客戶的要求取消保單，並全數退還保費。

註：- 必需提供證明文件。

- 如保單簽發當日，世界衛生組織已宣佈旅遊目的地為疫埠，則不會獲得任何保障。

旅途愉快保險中的「疾病」定義已包括傳染病，如被保險人在保險期內被確診染上該病後，可根據保單適合部分例如：「醫療費用」、「住院現金」、「取消旅程」、「縮短旅程」及「24小時全球緊急支援服務」等獲得保障。

3. 額外現金津貼擴展保障

倘發生強制隔離及/或非自願滯留於預定之目的地，本公司將會按以下任何一項賠償：

A. 被保險人於旅程中及/或返回澳門3天內，因感染或被懷疑感染傳染病而遭強制性隔離，可獲每天澳門幣500，最高為澳門幣5,000。惟須按下述條款規定：強制隔離的地點必須為醫院或政府另外關設之隔離地點，家居隔離並不包括在保障範圍內；或

B. 若「警示級別3」是於旅程啟程後才發出，而發出該「警示級別3」之事故或事件導致被保險人未能於原定日期內完成旅程及於「警示級別3」生效期間需要非自願性地滯留於預定之目的地，可獲每天澳門幣500，最高為澳門幣5,000。惟須按下述條款規定：a) 出發當日並未有「警示級別3」；及b) 不保障基於同一原因於第8項「行程延誤」同時提出的索償。

除特別註明外，以上批註受原保單條款、規定及不保事項約束。